

证券代码：838067

证券简称：三土能源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3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25日以邮寄及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邹本尧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威海市商业银行荣成市中支行申请授信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周转、补充流动资金所需，公司拟向威海市商业银行荣

成市中支行申请授信 1000 万元，授信期 1 年，拟以两项发明专利做质押，为公司提供担保。本次银行授信贷款执行利率、实际贷款期限以贷转存凭证（借款借据）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9:00 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 日